证券代码：605178　证券简称：时空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6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业绩预告事项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5】0070号）（以下简称“《工作函》”）。公司积极组织相关部门会同年审会计师就《工作函》所关注的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和分析，现将《工作函》的主要内容及公司回复公告如下：

一、业绩预告显示，预计2024年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3.25亿元到3.65亿元，略超3亿元，较上一年营业收入2.03亿元大幅增长。请公司：（1）结合2024年度行业环境变化、存量项目实施进展、新增订单承接情况等，说明2024年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2）具体说明前十名客户情况，包括客户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及金额、收入确认时点及金额、期末及期后回款情况等，是否为新增客户，是否与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结合毛利率等情况说明相关业务是否具有商业实质；（3）对照《企业会计准则》关于收入确认的相关规定，结合相关业务的商业模式、合同条款、公司承担的责任和义务等，说明公司相关业务的收入确认方式，以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4）结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业务办理》附件第七号《财务类退市指标：营业收入扣除》相关规定，说明营业收入扣除相关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扣除项目、金额、相关业务开展情况及扣除原因等，并说明是否存在其他应当扣除尚未扣除的情况。

公司回复：

（一）结合2024年度行业环境变化、存量项目实施进展、新增订单承接情况等，

说明2024年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1、行业环境变化及公司收入结构调整情况

近几年，受宏观环境、行业需求规模缩减等因素影响，景观照明行业竞争形势更加激烈，市场需求较为分散，业务呈现出小型化、碎片化、定制化的显著特点，溢价空间逐渐被压缩。但国内旅游市场持续展现出高景气态势，各省市都在争相推出各类特色旅游产品，这给景观照明行业带来了新的转机。在此背景下，公司持续推动业务由“景观”向“文旅”的转型升级，通过组建专业团队、搭建文旅生态圈等，不断提升自身文旅夜游业务的综合服务实力。目前，公司将景观照明和文化旅游业务统称为夜间经济业务。2024年，公司新签夜间经济类订单金额36,661.35万元，同比增长17.83%，此类业务贡献收入约16,349.69万元，同比增长14.44%。

在景观照明市场恢复情况低于预期的情形下，公司保持景观照明行业优势地位的同时，积极深化智慧城市业务布局。2023年收购了河北新时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空智能”）和捷安泊交通科技（辽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捷安泊”）的控股权，进一步补充公司的停车资源智慧化运营能力，上两家公司分别于2023年6月和11月纳入公司合并报表，并于2023年为公司贡献收入3,422.36万元。2024年公司智慧城市业务贡献收入约14,000万至16,000万元，其中智慧停车业务收入约为11,000万至12,000万元，是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实现增长的主要原因。2024年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表所示：

分行业	2023年	2024年（预计）
夜间经济	14,286.73	19,000-21,000
智慧城市	5,993.93	14,000-16,000
其中：智慧停车	3,422.36	11,000-12,000
合计	20,281.11	33,000-37,000

单位：万元

2、主要存量项目实施进展情况

2024年度，公司存量项目（不含智慧停车运营类业务）转化收入金额前五名贡献收入为7,975.72万元。存量项目转化收入金额前五名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	项目	合同金额	截至期初累计确认进度	截至期末累计确认进度	2024年度转化收入金额
1	渠县賨瑞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渠县流河路提升改造工程（一期）夜景氛围提升工程	5,104.52	19.66%	81.63%	2,901.87
2	成都空港芯谷城市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成都芯谷产业功能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施工光彩工程标段	3,283.90	12.40%	80.73%	2,058.65
3	广州市启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新广州知识城JLXC-F1-1地块知识塔项目外墙泛光照明专业承包	3,918.99	10.32%	52.53%	1,517.65
4	石家庄铭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石家庄丰铭·鹿鸣臺项目机械车位工程	926.90	0.00%	100.00%	852.99
5	知鱼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灵境人民艺术馆数字体验馆项目	727.18	0.00%	100.00%	644.56
小计						7,975.72

3、主要新增订单承接及转化情况

2024年度，公司新签订单金额38,259.80万元（不含智慧停车运营类业务），经统计，新签订单贡献收入16,396.80万元，其中前五名合计贡献收入14,652.56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	项目	合同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确认进度	2024年度转化收入金额
1	广安鼎力置业有限公司	长江二级支流渠江广安段河道综合整治及智慧文旅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施工	18,104.96	46.51%	7,725.69
2	泉州城建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泉州中心市区照明提升二期项目(市级国企城建部分)(东海片区 2+城东片区)	3,825.07	90.57%	3,028.79
3	玉山县三清山旅游服务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七里街景区夜经济品质提升项目	2,677.64	100.00%	2,456.55
4	乌鲁木齐城投城建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城市快速路功能性照明设施维护服务项目	1,389.75	60.21%	767.62
5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辽宁省人民医院重大疫情防控救治重点医院建设项目机械式停车设备采购项目	733.05	100.00%	673.91
小计					14,652.56

综上所述，公司2024年度夜间经济业务发展平稳，在文旅业务带动下整体优于上一年度。公司2023年完成对时空智能和捷安泊的收购，并于当年将智慧停车相关部分收入纳入合并报表，2024年智慧停车完整会计年度收入均纳入合并报表，提升公司营业收入。受上述因素影响，公司2024年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上述增长是客观且合理的。

（二）具体说明前十名客户情况，包括客户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及金额、收入确认时点及金额、期末及期后回款情况等，是否为新增客户，是否与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结合毛利率等情况说明相关业务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1、2024年前十名客户情况

2024年，公司前十大客户贡献收入22,628.2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	项目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本期收入确认金额	收入确认时点	累计收入确认金额	累计履约进度	截至期末累计回款金额	期后回款金额	是否新增客户	是否与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毛利率
1	广安鼎力置业有限公司	长江二级支流渠江广安段河道综合整治及智慧文旅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施工	2024-10-16	18,104.96	7,725.69	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	7,725.69	46.51%	1,872.00	1,228.00	是	否	38.37%
2	泉州城建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泉州中心市区照明提升二期项目(市级国企城建部分)(东海片区 2+城东片区)	2024-10-30	3,825.07	3,028.79	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	3,028.79	90.57%	-	1,620.00	否	否	14.78%
3	渠县賨瑞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渠县流河路提升改造工程（一期）夜景氛围提升工程	2023-5-19	5,104.52	2,901.87	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	3,822.57	81.63%	2,200.00	-	否	否	34.35%
4	玉山县三清山旅游服务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七里街景区夜经济品质提升项目	2024-1-5	2,677.64	2,456.55	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	2,456.55	100.00%	800.00	600.00	是	否	17.51%
5	成都空港芯谷城市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成都芯谷产业功能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施工光彩工程标段	2023-5-4	3,283.90	2,058.65	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	2,432.16	80.73%	2,094.38	-	否	否	26.54%
6	广州市启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新广州知识城JLXC-F1-1地块知识塔项目外墙泛光照明专业承包	2022-11-17	3,918.99	1,517.65	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	1,888.73	52.53%	1,005.46	452.38	否	否	31.41%
7	石家庄铭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石家庄丰铭·鹿鸣臺项目机械车位工程	2022-8-23	926.90	852.99	以货物控制权转移给购买方时确认收入（2024-6-30）	852.99	100.00%	816.47	-	否	否	7.30%
8	乌鲁木齐城投城建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城市快速路功能性照明设施维护服务项目	2024-5-13	1,389.75	767.62	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	767.62	60.21%	-	-	否	否	24.78%
9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辽宁省人民医院重大疫情防控救治重点医院建设项目机械式停车设备采购项目	2024-5-23	733.05	673.91	以货物控制权转移给购买方时确认收入（2024-12-13）	673.91	100.00%	366.52	219.91	是	否	20.32%
10	知鱼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灵境人民艺术馆数字体验馆项目	2023-12-22	727.18	644.56	以货物控制权转移给购买方时确认收入（2024-1-5）	644.56	100.00%	726.54	-	否	否	29.30%
小计					22,628.29	/	24,293.56	/	9,881.36	4,120.29	/	/	28.46%

2、毛利情况说明

可比公司	名家汇	豪尔赛	罗曼股份
毛利率	48.41%	29.70%	21.45%

注：因同行业可比公司尚未披露年报，以上为根据其披露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计算的毛利率。

综上，公司2024年度前十大客户项目综合毛利率28.46%，剔除智慧停车业务项目后的综合毛利率为29.58%，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其中几个毛利偏低的项目系定制化业务由于施工地点、施工周期、技术难度、市场竞争程度等因素的不同导致。另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前十大客户项目累计回款金额9,881.36万元，期后截至本监管工作函回复之日回款金额4,120.29万元，累计回款率34.41%。新增客户广安鼎力置业有限公司、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为国有企业，玉山县三清山旅游服务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政府及事业单位，且前十大客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且均不属于“未导致未来现金流发生显著变化等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收入”范畴，前十大客户项目收入具有商业实质。

（三）对照《企业会计准则》关于收入确认的相关规定，结合相关业务的商业模式、合同条款、公司承担的责任和义务等，说明公司相关业务的收入确认方式，以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1、商业模式

公司作为照明工程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商业模式一般是参加照明工程建设项目的投标，中标项目后，进行工程施工，工程施工过程中配以工程设计及照明产品支持，工程竣工后进行结算收款，质保期内项目维护。公司照明工程客户群体主要是政府及事业单位、国有企事业单位及相关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公司，由于工程业务的特殊性，公司的主要产品均采用直销模式。

2、合同条款及公司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1）合同条款

公司主要业务为照明工程施工业务，其结算和收款过程一般分为四个阶段：①开工前收取预付款；②施工过程中的进度款结算；③竣工后的工程竣工结算；④质保期满后的质保金收回。各个项目虽然结算条款不同，但通常依据上述节点设定收款期限和收款比例。

（2）公司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公司主要经营照明工程施工业务，主要包括施工专业承包、EPC总承包以及EPC+O三种具体合作形式：

①施工专业承包

公司承担的主要责任和义务为根据业主提供的设计图纸采购施工原材料、安排工程生产资金、工程施工、安装与调试以及质保维护。

②EPC总承包

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承担照明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服务等工作，并对照明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全面负责，另外，在施工过程中可根据实际效果对工程设计进行同步修正和深化，最大限度保证亮化效果，提高客户满意度。

③EPC+O

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运营维护等实行全过程承包。

3、对照《企业会计准则》关于收入确认的相关规定，公司相关收入的确认方式，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公司为客户提供的照明工程施工业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上述收入确认方法符合财政部2017年发布的修订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

（四）结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业务办理》附件第七号《财务类退市指标：营业收入扣除》相关规定，说明营业收入扣除相关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扣除项目、金额、相关业务开展情况及扣除原因等，并说明是否存在其他应当扣除尚未扣除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业务办理》附件第七号《财务类退市指标：营业收入扣除》相关规定，公司2024年度营业收入主要扣除项主要系捷安泊①销售材料收入，金额6.95万元；②代理服务费收入4.36万元。经排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当扣除尚未扣除的情况。

年审会计师回复：

截至目前，基于已获取的审计证据，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大幅增长的原因主要系存量项目及新签项目的高度转化和公司进一步深化智慧城市业务布局、推动由“景观”向“文旅”的业务转型升级取得较大的成果等；报告期内，我们尚未发现前十大客户项目综合毛利率与可比公司存在显著差异，其中几个毛利率偏低的项目系定制化业务由于施工地点、施工周期、技术难度、市场竞争程度等因素的不同导致。前十大客户项目中，新增客户均为国有企业或者政府及事业单位等客户性质，其信用等级较高；针对存量项目转化收入前五大项目、新签项目实现收入前五名及前十大项目，对照《企业会计准则》关于收入确认的相关规定，我们未发现公司相关业务的收入确认方式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的情形；结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业务办理》附件第七号《财务类退市指标：营业收入扣除》相关规定，未发现公司2024年度存在其他应当扣除尚未扣除的情况。

对于前述问题，项目组一直保持高度关注，也持续与时空科技管理层保持不间断沟通，由于2024年度审计正在进行中，审计需要实施的盘点、函证、访谈等审计程序正在进行中，需要大量的时间，会计师需要进一步完成审计工作，截至本《工作函》回复出具之日止我们已经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得的审计证据尚未形成结论，随着审计工作的进行，我们可能获取新的或者进一步的审计证据，具体审计意见以出具的时空科技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为准。

二、业绩预告显示，公司预计实现归母净利润为-2.7亿元到-2.2亿元，扣非净利润为-2.65亿元到-2.15亿元，将连续4年为负，主要系在施景观照明项目毛利率下降、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损失等原因。请公司：（1）结合行业趋势、项目实施进展和回收情况等，说明毛利率持续下降的原因，以及相关资产减值与信用减值的具体情况；（2）结合主业经营、业绩持续亏损以及财务情况等，说明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并提示相关风险。

公司回复：

（一）结合行业趋势、项目实施进展和回收情况等，说明毛利率持续下降的原因，

以及相关资产减值与信用减值的具体情况。

1、毛利率变动原因

2024年度，公司整体毛利率约为15.71%，其中夜间经济业务7.04%、智慧城市业务26.88%，上年同期，公司整体毛利率为10.24%，其中夜间经济业务3.16%、智慧城市业务27.12%。上述夜间经济业务毛利率持续偏低，主要有以下因素影响：（1）受宏观环境变化影响，景观照明行业竞争不断加剧，且项目的溢价空间被逐渐压缩，行业毛利率整体下行；（2）受行业特性及宏观因素影响，部分项目审计结算周期较长且具有滞后性，结算导致的收入差异金额在结算完成当期予以确认，则对当期收入及毛利率产生直接影响。2024年公司结算26个项目，结算调整影响当期收入金额约-6,000万元，结算金额低于合同金额主要是受审计结算认价调整、按照规范内容计算工程量核减、交叉施工或不可抗力造成毁损等原因造成。

2、公司主要信用政策及资产减值与信用减值情况

公司客户群体主要为政府及事业单位、国有企事业单位及相关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公司，受宏观环境、地方财政等因素影响，公司部分项目回款进度较为缓慢，导致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账龄增长，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增加。此外，本报告期内公司为确保资金安全，积极组织催收活动，对部分长期欠款的客户采用了诉讼或仲裁的法律手段，因涉诉/仲裁项目相比于其他客户可回收风险明显较高，因此进行单项计提减值准备，本期资产减值损失约2,500万、信用减值损失约8,500万元，合计约11,000万元。

综上，受行业竞争影响及审计结算影响，虽然公司收入增长，但受行业竞争毛利下降、公司固定成本、结算等影响仍然亏损。另外，受宏观环境及地方财政、客户群体性质导致的付款流程较长等因素影响导致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带来持续亏损。

（二）结合主业经营、业绩持续亏损以及财务情况等，说明持续经营能力是否

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并提示相关风险。

公司通过“夜间经济”与“智慧城市”双轨战略，实现了业务多元化与结构优化，增强了抗风险能力，公司2024年度业绩虽仍为亏损，但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经营性现金流量转正，经营情况有所改善。随着国家政策支持和市场需求回暖，公司发展机遇较好，在地方化债政策推动下公司客户的支付能力在持续改善，应收账款等的回收有保障。另外，公司凭借自身的人才、技术和供应链整合优势，持续提升竞争力，重点文旅项目“广安不夜城”于2025年1月23日正式开业运营，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文旅市场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因此，公司具备稳定的持续经营能力。

尽管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但在当下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仍面临着诸多挑战与风险，市场需求波动、行业竞争加剧、客户信用状况变化等因素，均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公司主要面临的风险如下：

（1）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我国城镇化的不断推进，照明工程行业的参与者逐步增多，加之现有竞争对手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的不断提高，市场竞争愈加激烈。尽管公司在资产规模、专业能力、品牌声誉等方面具备优势，拥有一定的市场地位和市场影响力，但如果公司不能正确把握判断所处行业的市场动态和发展趋势，不能持续巩固和加强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可能面临因行业竞争加剧而带来的市场份额下降、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2）毛利率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呈现下滑趋势，公司主要产品均为非标定制化项目，毛利率受到项目技术难度、项目整体规模、客户议价能力、项目竞争的激烈程度和审计结算差异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使公司的毛利率有所波动。如未来公司不能持续保持竞争优势、或未能有效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等情形，会导致公司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3）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公司客户群体主要为政府部门、国有企事业单位及相关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上述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誉，资金回收保障较高，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但受宏观经济、地方财政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项目回款进度有所放缓，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计提了相应减值损失，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业绩。如果公司未来收款措施不力或上述客户资金预算或财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则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将会增加。

（4）合同资产减值风险

公司合同资产以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为主，公司合同资产的余额较大，占总资产的比例较高。公司对合同资产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由于客户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按期结算，可能导致合同资产出现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5）其他相关风险

上述相关数据为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目前相关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期为2025年4月26日，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本公司已披露的风险因素，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年审会计师回复：

受行业竞争影响及审计结算影响，虽然公司收入增长，但受行业竞争毛利下降、公司固定成本、结算等影响仍然亏损。从账面数据来看，公司通过“夜间经济”与“智慧城市”双轨战略，实现了业务多元化与结构优化，本期经营性现金流量转正。截至目前，基于已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尚未发现公司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情形。

对于前述问题，项目组一直保持高度关注，也持续与时空科技管理层保持不间断沟通，由于2024年度审计正在进行中，审计需要实施的盘点、函证、访谈等审计程序正在进行中，需要大量的时间，会计师需要进一步完成审计工作，截至本《工作函》回复出具之日止我们已经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得的审计证据尚未形成结论，随着审计工作的进行，我们可能获取新的或者进一步的审计证据，具体审计意见以出具的时空科技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为准。

三、请年审会计师对前述问题发表明确意见。年审会计师应当严格遵守审计准则等有关规则要求，保持合理的职业怀疑，制定必要、可行、有针对性的审计计划及程序，详细记录相关事项，严格履行质量控制复核制度，发表恰当的审计结论，并对公司收入扣除情况审慎发表专项意见。

公司回复：

公司已经将《工作函》发送至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相关负责人，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相关负责人已经确认完全知悉《工作函》所提问题及监管要求，其前述问题已发表明确意见，具体参见《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德皓函字[2025]00000002）。

四、公司应当高度重视2024年年报编制和披露工作，积极配合审计机构出具审计报告，并确保年报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回复：　公司高度重视2024年年报编制和披露工作，将积极配合年审会计师各项工作，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按时对外披露年度报告并确保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特此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5日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公告编号：临2025-010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使用1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到期赎回，并收到理财收益35.83万元，本金及其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概况：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0万元购买了中国光大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二期产品157，期限2个月。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人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一、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使用暂时闲置的部分募集资金10,000万元购买了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对公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83）。截至目前，公司已收回本金10,000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35.83万元，收益符合预期，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机构	存款类型	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万元）	实际起息日期	实际赎回日期	实际赎回本金	实际收益（万元）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二期产品206	10,000.00	2024年12月12日	2025年2月12日	10,000.00	35.83

二、继续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募集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金额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总额为10,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808号）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8,993,891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2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82,299,962.48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10,442,541.04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71,857,421.4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到位，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24）第010055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上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保证专款专用，并与保荐人、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3. 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一期）	40,000.00	29,645.68
2	唐山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设备升级改造及非机动车回收拆解项目	22,208.11	16,502.11
3	浙江蓝天废旧家电回收处理有限公司新增年处理100万台废旧家电处理能力及智能化改造项目	10,150.00	6,443.00
4	仓储物流自动化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	8,444.70	8,444.70
5	补充流动资金	28,400.00	26,150.25
合计		109,202.81	87,185.74

注：以上为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的数据

（四）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25年2月12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对公结构性存款合同及相关文件，使用暂时闲置的部分募集资金购买了相关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机构	存款类型	产品名称	存期	理财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二期产品157	2个月	10,000.00	2025年2月12日	2025年4月11日	1.0%/2.15%/2.25%

注：

1.产品挂钩标的:BLOOMBERG于东京时间11:00公布的BFIXAUDNZD即期汇率。

2.若观察日汇率小于等于N-0.041，产品收益率按照1%执行；若观察日汇率大于N-0.041、小于N+0.0194，收益率按照2.15%执行；若观察日汇率大于等于N+0.0194，收益率按照2.25%执行。N为起息日后T+1工作日挂钩标的汇率。产品观察日：2025年4月8日。

三、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4年8月21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4亿元（含3.4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国债逆回购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和决议有效期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发布的《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7）。

四、风险管控措施

（一）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二）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三）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

（四）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时，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五）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正常进行，有利于提高募资金使用效益，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收益。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过去十二个月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受托机构	存款类型	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	对公通知存款	-	3,500.00	-	未到期	3,500.00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一期产品160	10,000.00	10,000.00	17.92	-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一期产品250	10,000.00	10,000.00	34.17	-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162	14,500.00	14,500.00	53.17	-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二期产品206	10,000.00	10,000.00	35.83	-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397	10,000.00	-	未到期	1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二期产品157	10,000.00	-	未到期	10,000.00
合计			68,000.00	44,500.00	141.09	23,500.00
目前已使用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						23,50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10,500.00
总现金管理额度						34,000.00

七、备查文件

现金管理相关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5日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公告编号：临2025-011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司法拍卖竞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竞买的标的资产为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联方清远华清再生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称华清公司）名下位于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有色金属加工制造业基地清三公路1号清远华清再生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18区厂房等共9项不动产（以下称标的资产），其中土地使用权面积为84,433.57㎡，房产建筑面积合计为56,624.87㎡。目前标的资产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华清废旧电器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称广东公司）租赁使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司法拍卖网拍阶段已结束，上述标的资产因无人出价已流拍。

一、本次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并于2025年2月11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司法拍卖竞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广东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9,125.33万元的价格参与司法拍卖，竞买标的资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7日、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发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

广东省清远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5年2月13日10时至2025年2月14日10时止在广东省清远市中级人民法院淘宝网络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http://sf.taobao.com/0763/01，户名：清远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标的资产进行公开拍卖。

广东公司作为本次拍卖标的资产的优先购买权人报名参与竞买。为控制成本，鉴于在本次司法拍卖中仅有广东公司报名参与竞买，广东公司未出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司法拍卖网拍阶段已结束。经公司查询，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页面显示，因无人出价，本场拍卖已流拍。

三、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流拍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5日

证券代码：688237　证券简称：超卓航科　公告编号：2025-004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届满暨作废部分已授予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届满暨作废部分已授予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2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